

证券代码：831327

证券简称：飞翼股份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飞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目标及子公司资金需求，其子公司长沙中煤飞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飞翼”）拟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融资”）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进行融资租赁业务，申请总额不超过 2200 万元（含本数）的融资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三年。以上授信额度最高额 2200 万元，由实际控制人张泽武和公司就中煤飞翼和远东融资因《售后回租赁合同》和其他合同/协议/法律文件以及经中煤飞翼和远东融资确认的其他债权债务文件而形成的一系列债权在前述最高额限度内无偿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以合同实际签订情况为准。授信额度最终以远东融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融资额，中煤飞翼在办理融资租赁等具体业务时，仍需另行与远东融资签署相应合同。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长沙中煤飞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26 日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飞翼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道飞翼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煤矿充填开采及运营，工业废弃物、废渣、废水、废气综合利用的设计、工程施工、技术咨询、服务运营；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城市固体废弃物及废水的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矿山充填开采及运营的方案设计，以及有关设备、材料销售，小矿机及矿山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崔喜文

控股股东：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张泽武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19,178,016.05 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流动负债总额：7,944,642.72 元

2025年6月30日净资产：11,233,373.33元

2025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41.43%

2025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41.43%

2025年1-6月营业收入：2,662,189.82元

2025年1-6月利润总额：833,235.56元

2025年1-6月净利润：791,043.67元

审计情况：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中煤飞翼资金需求，中煤飞翼拟向远东融资申请总额不超过2200万元（含本数）的融资授信额度，为保证远东融资债权的实现，公司自愿为中煤飞翼和远东融资之间的相关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担保起止日以合同签订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满足子公司发展需求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	-------	---------------

		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	-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2,200.00	6.81%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